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负责贯彻执行民政事业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负责拟订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 负责贯彻执行社会救助政策，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工作。
4. 负责指导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和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村（居）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负责贯彻执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6. 负责报县政府审批的全县村（居）建制调整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县乡镇（街道）以上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县内乡镇（街道）之间行政区域界线争议调处工作，负责界线管理工作。
7. 负责报县政府审批的全县道路、桥梁、新建居民区等地理实体的命名、更名审核工作，负责县城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负责全县地名档案收集和管理。
8. 负责组织贯彻落实婚姻登记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开展婚姻登记，推进婚俗改革。
9. 负责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服务规范并组织监督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10.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负责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11. 负责牵头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12. 负责贯彻执行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机制。
13. 负责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县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4. 负责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5. 负责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
1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 职能转变。垫江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8.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三无老人收养，孤残儿童弃婴收养、弃婴收养和送养，提供老人自愿有偿收养服务。
19. 单位现行的职能职责：负责贯彻落实流浪乞讨儿童救助、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负责儿童福利机构建设管理工作
20. 负责贯彻执行全县殡葬政策，负责丧属治丧工作、火化工作、黄沙公墓墓区销售及管理工作，致力于为全县人民创造一个干净舒适的治丧环境，提高我县民众火化意识，减少土地浪费。
21. 有关职责分工。

（1）与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垫江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措施，综合协调、督查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与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垫江县民政局会同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垫江县行政区划信息的行政区划图。

（二）单位构成

垫江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行政正科级。内设机构：5科1室以及三个独立核算的下属事业单位。具体是办公室、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科、基层政权建设和区划地名科、养老服务和慈善事务科、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社会组织管理科（行政许可服务科），下属事业

单位：垫江县社会福利院、垫江县救助管理站、垫江县最低生活保障服务中心、垫江县殡葬事业服务中心、垫江县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和垫江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23361.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783.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77.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6882.67 万元，主要原因有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等项目拨款增加 6882.67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23361.05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3.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9.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4.79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6882.6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91.53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6679.77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783.3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783.3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6588.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1.6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91.53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下达退休人员补助等；项目支出 21461.6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6679.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困难群众救济金，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救助重点工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7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77.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3.96 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项目。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16.8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4.4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4.8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开展，需要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7.5 万元，原因是 2023 年殡仪馆撤销，减少 6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开支。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62.32 万元，比上年或减少 6.8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均公用经费减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1,461.68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纳入向社会公开范围的部门必须填写！）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李老師 联系方式： 023-74668513

附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9. 政府采购明细表
10. 2023 年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1. 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一						
垫江县民政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2,989.75	一、本年支出	23,361.05	22,783.35	577.7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609.55	教育支出	3.56	3.5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80.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9.90	22,669.9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45.10	45.10		
		住房保障支出	64.79	64.79		
		其他支出	577.70		577.70	
二、上年结转	371.30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97.5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总计	23,361.05	支出总计	23,361.05	22,783.35	577.70	

表二

垫江县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783.35	1,321.67	21,461.68
205	教育支出	3.56	3.56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6	3.56	
2050803	培训支出	3.56	3.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9.90	1,208.22	21,461.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52.15	541.91	410.24
2080201	行政运行	308.47	298.87	9.6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00		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1.80		11.8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0.00		9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36.88	243.04	293.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10	252.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79	82.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40	41.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92	127.92	
20810	社会福利	2,729.26	414.21	2,315.05
2081001	儿童福利	556.00		556.00
2081002	老年福利	872.64		872.64
2081004	殡葬	94.19	91.38	2.8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6.84	322.84	24.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42.60		842.6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7.00		17.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37.80		1,837.8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37.80		1,837.8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699.16		13,699.1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88.00		3,18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511.16		10,511.16
20820	临时救助	1,068.00		1,068.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3.00		96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5.00		10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76.24		1,176.2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6.24		1,176.2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955.19		955.1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0.00		17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85.19		78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0	45.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10	45.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4	13.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85	3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9	64.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9	64.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9	64.79	
---------	-------	-------	-------	--

备注：本表反映 2023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垫江县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1,321.67	1,131.80	189.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3.88	1,003.88	
30101	基本工资	237.07	237.07	
30102	津贴补贴	80.13	80.13	
30103	奖金	95.26	95.26	
30107	绩效工资	336.61	336.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79	82.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40	41.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0	45.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	1.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79	64.79	
30114	医疗费	10.44	10.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5	8.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87		189.87
30201	办公费	28.50		28.50
30205	水费	1.70		1.70
30206	电费	13.57		13.57
30207	邮电费	9.30		9.30
30211	差旅费	30.52		30.52
30213	维修（护）费	3.50		3.50
30216	培训费	3.56		3.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5		4.85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5.41		5.41
30229	福利费	12.86		12.8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4		11.6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6		47.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92	127.92	

30301	离休费	11.61	11.61	
30305	生活补助	108.31	108.31	
30307	医疗费补助	8.00	8.00	

表四

垫江县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31.28		29.50		29.50	1.78	16.85		12.00		12.00	4.85

表五

垫江县民政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7.70		577.70
229	其他支出	577.70		577.7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77.70		577.7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4.52		324.52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3.18		253.18

表六

垫江县民政局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23,361.05	支出总计	23,361.0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783.35	教育支出	3.5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77.7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9.9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45.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64.79
事业收入资金		其他支出	577.70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23,361.05	本年支出合计	23,361.05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361.05	支出总计	23,361.05

表七

垫江县民政局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955.19	955.1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0.00	17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85.19	78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0	45.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10	45.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4	13.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85	3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9	64.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9	64.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9	64.79									
229	其他支出	577.70		577.7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77.70		577.7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4.52		324.52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	253.18		253.18								

表八

垫江县民政局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361.05	1,321.67	22,039.38
205	教育支出	3.56	3.56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6	3.56	
2050803	培训支出	3.56	3.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9.90	1,208.22	21,461.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52.15	541.91	410.24
2080201	行政运行	308.47	298.87	9.6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00		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1.80		11.8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0.00		9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36.88	243.04	293.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10	252.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79	82.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40	41.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92	127.92	
20810	社会福利	2,729.26	414.21	2,315.05
2081001	儿童福利	556.00		556.00
2081002	老年福利	872.64		872.64
2081004	殡葬	94.19	91.38	2.8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6.84	322.84	24.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42.60		842.6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7.00		17.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37.80		1,837.8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37.80		1,837.8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699.16		13,699.1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88.00		3,18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511.16		10,511.16

20820	临时救助	1, 068. 00		1, 068. 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3. 00		963. 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5. 00		105. 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 176. 24		1, 176. 2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 176. 24		1, 176. 2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955. 19		955. 1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0. 00		170. 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85. 19		785. 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 10	45.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10	45.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 24	13. 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 85	31. 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 79	64. 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 79	64. 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 79	64. 79	
229	其他支出	577. 70		577. 7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77. 70		577. 7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4. 52		324. 52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3. 18		253. 18

表九

垫江县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
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合计											
A	货物										
B	工程										
C	服务										

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

垫江县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名称：302-垫江县民政局									
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预算支出 总额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	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财政拨款	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22989.75	1321.67	1321.67			21668.08	21668.08		
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整体绩效目标	检查和负责全县界线管理工作的指导及边界纠纷的调处。;推动村(居)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负责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贯彻执行社会救助政策，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订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登记管理办法，按照管理权限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监督。;负责辖区内特困人员、孤残儿童集中供养，弘扬救助精神。提供老人自愿有偿服务。;做好全局保卫工作;保障全县救助工作及时、有力开展，保障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临时救助、服务、安置。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养老服务中心、乡镇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乡镇互助养老点数量		=	357	个	5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数量		≥	200	人	5	
		质量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	95	%	10	
			生活补贴保障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		=	100	%	10	
			三季度预算执行进度		≥	7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低保保障标准比		≥	81	%	6	
			民政工作能力提升率		≥	80	%	6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覆盖率		≥	100	%	6	

			养老服务水平提升率	≥	80	%	6
		可持续发展指标	各项保障制度长期持续	=	100	%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	80	%	10
其他说明							

表十一

垫江县民政局（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094149-元旦春节慰问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老师 023-74517378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3,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3,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让困难群众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确保困难群众度过喜庆热闹、文明祥和的节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困难群众人数	≥	20000	人	13.33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时间	定性			13.34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率	≥	30	%	13.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经济负担减轻率	≥	70	%	20

			采购慰问物资	=	32.7	万元	10
			困难群众(单位)慰问金	=	117.6	万元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094154-困难群众救济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老师 023-74517378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49,028.00			
		其中：财政拨款		3,349,02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在 12 月份完成人员验证，打卡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企业遗属生活补助金额	=	135.456	万元/年	4
			代管退休人员补助金额	=	21.89	万元/年	4
			原修建襄渝铁路患矽肺病人员补助金额	=	6.8688	万元/年	4
			麻风病人补助金额	=	28.688	万元/年	4
			退职人员生活补助	=	142	万元/年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济定补金按时发放率	≥	100	%	14
		数量指标	发放救济定补人数	≥	500	人	13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应保尽保率	≥	100	%	13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长久持续	≥	100	%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群众幸福感提升率	≥	80	%	10
--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094156-社会组织管理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李老师 023-74526032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开展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工作，全面减免社会组织负担。只要是法定代表人和社会组织有需求的，应当全部开展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工作，切实减轻社会组织经济负担，促进社会组织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组织注销清算审计率	=	100	%	8
			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率	=	100	%	8
		时效指标	离任审计，清算审计及时率	=	100	%	8
		数量指标	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数量	=	20	个	8
			社会组织注销清算审计数量	=	10	个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	90	%	1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负担减轻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变更审计经费	=	1666.67	元/个	2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094160-区划地名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老师 023-74685362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8,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证全年界桩监控线路通讯线路畅通；确保与涪陵、长寿第四轮区县级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全面完成；完成乡镇（街道）行政区域界线勘定（项目编号：21C00023）；完成《重庆市图录典志》（垫江县）编撰工作，通过市民政局验收；完成双城经济圈（垫江、大竹）边界文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双城经济圈（垫江、大竹）边界文化建设费用	=	0	万元/年	10
			界桩的监控通讯费和管理维护费	=	5.8	万元/年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双城经济圈边界文化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平安边界达成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界桩管理系统通讯线路条数	=	7	条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10
	效益指标		政策是否持续	定性			10
		社会效益指标	边界管理水平有效提升率	≥	9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106810-养老中心、站、点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谭老师 023-74681892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5,826,000.00	

(元)		其中：财政拨款			5,826,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已建成的养老服务中心、站、点得以正常运行，为老人提供更多的养老服务项目，让老人老有所乐、老有所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乡镇养老服务中心经费	=	10	万元/个	5
			乡镇互助养老点经费	=	0.3	万元/个	5
			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经费	=	15	万元/个	5
			社区养老服务站经费	=	3	万元/个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站数量	=	79	个	5
			乡镇互助养老点数量	=	222	个	5
			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数量	=	2	个	5
			乡镇养老服务中心数量	=	24	个	5
			特色互助养老点数量	=	30	个	5
		成本指标	特色互助养老点经费	=	0.3	万元/个	5
		时效指标	养老服务中心、站、点运行经费及时拨付率	=	100	%	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营保障率	=	100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水平提升率	≥	80	%	10
			长期持续养老中心、站、点运行时效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受助养老满意度	≥	8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110319-高龄三项补贴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老师 023-74517378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18,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818,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向符合条件的人员发放补贴，宗旨在建立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效益指标		高龄三项补贴保障制度	=	100	%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老年生活	≥	80	%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失能老人养老服务补贴人数	=	325	人	7.1
			90岁以上老人生活补贴人数	=	1600	人	7.1
			经济困难高龄老人养老服务补贴人数	=	467	人	7.1
		成本指标	经济困难高龄养老服务补贴标准	=	200	元/人*月	7.1
			经济困难失能养老服务补贴标准	=	200	元/人*月	7.1
			90岁以上高龄生活补贴标准	=	100	元/人*月	7.1
		质量指标	老人养老服务补贴对象合格率	=	100	%	3.7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按时完成率	=	100	%	3.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131171--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系统升级维护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老师 023-74517378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9,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证系统的顺利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10
		数量指标	系统运行个数	=	2	个	10
			使用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系统的乡镇（街道）、单位数量	≥	35	个	5
			服务困难群众数量	≥	20000	人	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	99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办事方便提升率	≥	80	%	20
			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社会救助公众号系统升级维护费	=	5.9	万元/年	2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2045300-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直达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老师 023-74517378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72,6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72,62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城市特困	=	288	万元/年	4
			农村特困	=	1480	万元/年	4
			儿童福利	=	200	万元/年	4
			临时救助金	=	400	万元/年	4
			城乡低保	=	8894	万元/年	4
		质量指标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	10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	92	%	10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次	≥	5000	人次	10
			低保对象人数	≥	15000	人数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	88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幸福指数提升率	≥	80	%	2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2045383-民政专项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倪老师 023-74512561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总额：	7,4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7,42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我县养老服务也发展，给困难群众补助，发放高龄失能老人和残疾人津贴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率	≥	85	%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	100	%	1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应保尽保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站运行数量	≥	100	个	10
			发放补助金人数	≥	3000	人	10
			地名成果转化	=	6	万元/年	3
			困难群众慰问	=	170	万元/年	3
			政府购买社工服务	=	70	万元/年	3
			社区建设	=	70	万元/年	3
			原襄渝铁路建设 伤残民兵民工矽肺病补助	=	166	万元/年	4
			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	=	260	万元/年	4
	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	9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2046782-彩票公益金用于社会福利事业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倪老师 023-74512561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42,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42,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有效完成老年福利项目，孤儿助学项目，做好社会福利事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工养老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	≥	90	%	10
			孤儿助学资金发放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孤儿助学资助孤儿人数	≥	30	人	10
			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养老服务站数量	≥	10	个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定性			20
	满意度指标		接受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	≥	90	%	10
			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奖补	=	140	万	10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	=	44.2	万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50072-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倪老师 023-74512561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24,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24,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支付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12.5

		质量指标	临时工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2.5
		数量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人数	=	76	人	12.5
		成本指标	临时工工资标准	=	2000	元/月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提供保障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2-垫江县社会福利院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50072-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高老师 023-74512302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2-垫江县社会福利院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4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临时工工资，为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提供保障	=	1000	%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人数	=	10	人	12.5
		质量指标	临时工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临时工工资标准	=	2000	元/月	12.5
		时效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1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302007-垫江县救助管理站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50072-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夏老师 023-74514919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7-垫江县救助管理站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96,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临时工工资，为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标准	=	24000	元/年	12.5
		数量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人数	=	4	名	12.5
		时效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12.5
		质量指标	临时工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提供保障率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8419-购买服务人员经费补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倪老师 023-74512561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0,7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80,7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	提高基层社会救助工作能力、提升我县社会救助服务质量、实现精准救助。		

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购买服务人员年支出	=	4345	元/人年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10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	60	人	10
			慰问困难群众人数	≥	2000	人	10
		时效指标	社会救助购买服务人员工资拨付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救助服务质量提升率	≥	95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5	%	5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5	%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72416-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老师 023-74537378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 421, 600. 00			
		其中：财政拨款		46, 421, 600. 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将低保、特困人员供养金、孤儿生活补助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金等各类救助资金每月足额发放到位，不拖欠、不迟滞，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低保补助金额	=	3005. 84	万元/年	5
			孤儿补助金额	=	100	万元/年	5
			特困补助金额	=	3242. 16	万元/年	5
			临时救助补助金	=	300	万元/年	5
	产出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10

	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	95	%	15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人数	≥	28669	人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率	≥	70	%	1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长期持续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	8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77951-遗属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倪老师 023-74512561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6,681.56			
		其中：财政拨款		106,681.5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遗属人员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发放人数	=	10	个	12.5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覆盖率	≥	100	%	12.5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金额	=	8890.13	元/月	1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遗属人员生活保障	=	10	人/年	3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78019-未成年人保护关爱服务相关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孙老师 023-74537378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8,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扎实开展我县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以及收养评估工作，我县多措并举，开展结对帮扶，精准关爱，社会实践，心理疏导，安全教育，政策宣讲等活动，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未保宣传月”及其他媒体宣传报道费用	=	0	万元	2
			打造 2 个试点镇街	=	0	万元	2
			未成年人临时监护费	=	0	万元	2
			“儿童之家”运行管理服务项目经费	=	0	万元	2
			第三发机构开展收养评估工作	=	0	万元	2
			未成年人政策培训费用	=	0	万元	2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平台	=	0	万元	2
			农村留守儿童购买意外商业保险标准	=	15	元/人年	2
			建立儿童主任激励机制	=	5.56	万元	2
			儿童关爱服务站监控费	=	2864	元/月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宣讲场次	≥	5	场次	3
			排查走访次数	≥	2	次	3

			未成年人政策培训次数	≥	2	场次	3
			打造试点镇街	=	2	个	3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信息平台	=	1	个	3
			试点镇街开展活动场次	≥	12	次/年	3
			留守儿童购买保险人数	=	5200	人	3
			考核儿童主任人数	=	301	人	3
		质量指标	儿童主任考核比例	≥	50	%	3
			培训合格率	≥	90	%	3
			未成年人数据库完成率	≥	90	%	3
			政策知晓率	≥	90	%	3
			试点镇街开展活动率	≥	90	%	3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按时完成率	=	100	%	1
	效益指标		政策长期持续	≥	100	%	10
		经济效益指标	儿童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提升率	≥	8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117953-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谭老师 023-74681892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48,8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848,8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	保障全县的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			

标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困难残疾人护理 补贴标准	=	70	人/月	10
			重度残疾人护理 补贴标准	=	80	人/月	10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准 确率	≥	90	%	10
		时效指标	每月 20 日前发 放	=	100	%	10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 补贴人数	≥	5400	人	10
			重度残疾人护理 补贴人数	≥	8150	人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生活水平 提升情况	≥	90	%	2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410178-彩票公益金区县分成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代老师 023-74536737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6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96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彩票公益金区县分成主要用于养老服务、儿童事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家老人满意度	≥	8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生活提升率	≥	80	%	20

			福彩金区县分成	=	196	万元	20
	产出 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	100	%	20
		质量指标	养老中心、站运行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养老中心、站点运营数量	≥	20	个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505210-民政专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倪老师 023-74512561	
主管部门		302-垫江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垫江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总额：		66,39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6,39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民生，维持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	100	%	10
			困难群众救助供养标准符合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人数	≥	20000	人	10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	90	%	10
			儿童福利	=	141	万元	2.5
			农村低保	=	3408	万元	2.5
			流浪乞讨	=	32	万元	2.5
			城市特困	=	400	万元	2.5
			临时救助	=	263	万元	2.5
			高龄三项补贴	=	169	万元	2.5
			农村特困	=	1227	万元	2.5

			残疾人两项补贴	=	999	万元	2.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 活水平情况	定性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 救助实施的满意 度	≥	90	%	10